

# 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管理办法

2021.3.24 董事会通过修订

## 第1条 订定目的

为本公司在企业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内、外部不确定因素进行风险管理，确保稳健经营与永续发展，特订定本办法。

## 第2条 订定依据

本办法依本公司诚信经营管理办法第五条，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与风险控管机制订定。

## 第3条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与职掌

一、**董事会**：本公司董事会为公司风险管理之最高单位，以遵循法令、推动并落实公司整体风险管理为目标、了解营运所面临之风险、确保风险管理之有效性，并负风险管理最终责任。

二、**公司治理及永续发展委员会**：本公司于董事会下设置公司治理及永续发展委员会，其下所设置之四大功能小组(公司治理组、经济组、社会组、环境组)之主管，负有风险管理之责任，负责分析及监控所属单位内之相关风险，确保风险控管机制与程序有效执行。

三、**内部稽核**：依据公司治理及永续发展委员会下四大功能小组所监控之风险，定期查核各事业单位之内控及稽核计画是否落实，并依查核结果提交追踪改善报告。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图



#### 第4条 风险管理范畴与程序

本公司风险管理范畴以公司治理及永续发展委员会辖下四大功能小组，划分成主要考量面；各考量面依据风险管理实务与重大性原则、辨识所曝露之各风险类型，归纳出各类型之风险因子，并依监控、报告、管理、揭露程序将各因子予以妥善管理。

本公司所面临之风险可归纳为下列风险类型：

考量面	风险类型	风险因子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因子)
公司治理面	公司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资讯揭露不充分风险</li> <li>● 董监事责任风险</li> <li>● 重要内规</li> <li>● 诚信经营</li> <li>● 法律遵循</li> </ul>
	企业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声誉/品牌损害</li> <li>● 创新不足/不能满足客户需要</li> <li>● 智慧财产权/资料损失</li> <li>● 执行或策略沟通不如预期</li> <li>● 合并/收购/重组</li> <li>● 竞争增加</li> </ul>
	资讯技术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电脑犯罪/骇客/恶意程式码病毒</li> <li>● 系统与设施无法满足业务需求</li> <li>● 技术/系统故障/机房安全</li> </ul>
经济面	财务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资产价值波动</li> <li>● 资本可用性/信用风险</li> <li>● 现金流/流动性风险</li> <li>● 买方信用风险</li> <li>● 汇率波动</li> <li>● 利率波动</li> </ul>
	营运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营业中断</li> <li>● 供应链中断</li> <li>● 财产设备损坏</li> <li>● 产品召回</li> <li>● 外包/协力厂商责任</li> <li>● 进货集中</li> <li>● 销货集中</li> </ul>
社会面	人力资源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难以吸引和留住员工</li> <li>● 职场骚扰/歧视</li> <li>● 人员不足/缺工</li> <li>● 不道德行为/犯罪盗窃诈骗</li> </ul>

	作业危害风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职业安全卫生与健康危害</li> <li>● 安全防护及紧急应变不良</li> <li>● 其他人为管理操作不当或失误</li> </ul>
环境面	气候变迁与天然灾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火灾/水灾/台风</li> <li>● 温室气体排放、能源耗用标准改变</li> <li>● 国际及当地环保法令改变</li> </ul>
其他	外部因素风险	指非属上述各项风险，但该风险将致使公司产生重大损失，如流行疾病、新兴风险、政策与法律规章调整等外部重大危害事件。
注：风险管理之权责单位，由公司治理及永续发展委员会依各功能小组执掌之业务划分、调整		

### 第5条 风险监控

各功能小组负责监控所属部门的业务风险，并提出因应对策，且定期于公司治理及永续发展委员会中呈报。

### 第6条 风险管理报告

为纪录风险管理程序及其执行结果，功能小组应定期向公司治理及永续发展委员会报告风险状况以供管理参考。

### 第7条 风险资讯揭露

本公司除依主管机关之规定、揭露相关资讯外，亦应于年报、公司网页揭露风险管理有关之资讯。

### 第8条 风险管理办法之修订

功能小组成员应定期检视本办法并参考国内外风险管理制度适时修订，以提升风险管理成效。

### 第9条 施行

本办法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施行，修订时亦同。